

宝鸡市物价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价格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价格管理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市价格改革的中长期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提出全市价格总水平的调控目标和措施；负责监测、分析、预测全市价格总水平的变动情况和趋势，及时进行价格预警，提出调控的政策建议；负责全市价格监测体系和价格信息网络建设，完善信息发布制度；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价格调节基金的征收、使用和管理工作的。

3. 执行并监管《国家定价目录》、《省级定价目录》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项目价格，按照中、省收费目录，负责行政事业和经营性服务收费标准的制定和监管；规范市场价格行为，对实行市场调节的商品价格进行引导和监控。

4. 组织实施全市物价监督检查；依法查处价格欺诈行为；组织开展市场价格行为监管和价格举报工作，知道社会价格监督活动；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和案件；协调处理相关价格矛盾和纠纷；受理价格收费申诉复议案件。

5. 组织开展价格公示、价格诚信、价格自律、明码标价等价格公共服务工作，维护合法价格权益；负责价格政策宣传工作。

6. 组织开展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负责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的定期成本监审工作。

7. 指导全市价格认证机构开展价格鉴定、价格认定工作；对县级司法、行政执法机关有异议的价格鉴证结论进行复核裁定；对社会价格评估机构资质认定行政许可事项进行初审及管理。

8.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价格监管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1. 督促贯彻落实市场公平性竞争审查制度 释放市场竞争活力

组织安排市市场公平竞争审查领导小组 6 个成员单位成立 6 个检查小组，对全市 13 个县区（含高新区）及 50 个市级政府部门开展市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进行检查，督促政府部门落实在行政过程中的市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最大限度减少政府部门对企业参与市场经营的影响，释放我市市场竞争活力。

2. 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监管 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

对全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并向社会公布。取消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费（人工检验）和排污费，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 2249.05 万元；停止征收居民首次申领居民身份证工本费，减轻群众负担 128.74 万元；将水资源费改为水资源税，减少行政事业性收费 7397.63 万元；降低房地产测绘费 10%，减轻企业负担 95 万元。

3. 加强公用事业领域价格检查 促进公用事业单位服务提升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全国城市供水、供气、供暖、电信领域价格重点检查的通知》（发改价监〔2017〕1773号）精神，安排部署全市供水、供气、供暖、电信领域价格重点检查。市本级成立 2 个专项检查组，对宝鸡市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创威水务、热力公司的及电信、移动、联通宝鸡分公司 201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价格法律、法规及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并对电信、移动、联通宝鸡分公司进行了价格政策执行提醒告诫。

（二）落实价格政策 切实惠企惠民

1. 运用收费政策 支持房地产企业发展

紧紧围绕政府中心工作，积极落实省政府降成本计划，对我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情况进行认真调研、测算提出我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征收标准下调 20%方案，经市政府同意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征收标准下调后至 7 月份为企业降低成本 5006.4 万元，切实降低了我市商品房建设成本。

2. 落实电价政策 降低企业运行成本

落实陕西省物价局《关于取消临时接电费和降低余热余压自备电厂系统备用费的通知》（陕价商发〔2017〕132号）精神，从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取消了用户缴纳的临时接电费；降低自备电厂系统备用费标准，减轻综合利用企业负担，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接入陕西电网的余热、余压、余气自备电厂系统备用费标准每千伏安每月由 10 元，降低为 5 元。

落实李克强 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一般工商业电价平均水平降低 10% 的目标要求，从 2018 年 4 月 1 日起，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每千瓦时降低 1.58 分，从 2018 年 5 月 1 日起，一般工商业电价每千瓦时降低 1.76 分，从 2018 年 7 月 1 日起，一般工商业电价每千瓦时再降 3.4 分，合计每千瓦时降低 6.74 分，降低幅度达到 10%，可减少企业电费支出 5192.15 万元。

3. 降低国有重点景区门票价格 让利于民

落实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的“降低国有大型景点门票价格”精神，认真开展降价前期调研，提出了我市降低国有重点景区门票价格方案。降低我市 32 个景点门票价格，4 个景点免费向民众开放，降价后年让利于游客 332.64 万元。

4. 积极推进居民用电户表改造工作 为群众办好事

积极推进市政府 2018 年承诺的为群众办好十件实事之一“电化宝鸡”工程。通过召开全市居民用电户表改造工作推进会、签订工作责任书、督促指导，夯实工作任务，截止目前，全市居民用电户表改造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户数达 383466 户，占需改造户数 421036 的 91.08%，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率达 91.08%，改造工作正在有序推进，户表改造前期工作成效显著，走在了全省前列。

5. 天然气价格改革稳步实施

积极落实国家和省上天然气价格改革政策，通过成本监审、多方论证、价格听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以市带县、同步推进，注重宣传、舆论引导等措施，在关中城市率先完成天然气价格改革。

（五）加大市场价格检查力度

1. 开展专项价格检查，规范行业价格行为。一是开展城市供水、供气、供暖、电信领域价格重点检查。二是组织了涉企收费检查。先后开展了公安、医保、交通部门涉企收费检查和公路运输、铁路运输、高速公路道路救援收费和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收费检查。三是开展殡葬服务收费专项检查。四是组织开展转供电环节收费专项检查（此项检查正在进行之中）。

2. 积极处置价格紧急舆情。全国“两会”召开前，华商传媒旗下“二三里 APP”同 1 天内曝光了我市某火锅串串店和某超市价格违法线索，受到广大网民跟贴关注和留言评论。我局启动了价格紧急舆情应对预案，组织检查力量赴现场调查处理。

对 2 家涉案商户分别做出罚款 5000 元和 1000 元的经济处罚，有力维护了全国“两会”期间我市市场价格秩序。

4 月份，根据网络线索，联合省物价局和千阳县物价局对千阳陶瓷企业串通涨价案进行检查处理。依法对此次串通涨价的牵头组织者宝鸡金色阳光陶瓷有限公司依法处 10 万元罚款，并责令各参与企业限期整改，维护了市场秩序。

3. 及时平息价格波动

高度重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对我市 15 家建筑企业《关于建材垄断经营涨价》的信访件批示，抽调精干力量，依法对市区 15 家建筑企业和 14 家商砼企业进行了价格政策宣讲、调查，查清情况、议定措施。及时召开了我市规范商砼市场价格行为提醒告诫会，宣传价格法规，规范经营者价格行为，并通过市级新闻媒体刊载《宝鸡市物价局关于规范商砼市场价格行为提

醒告诫函》，抑制了商砼价格上涨势头。

4. 发挥监管平台功用，积极维护消费者利益。按照“建设大平台、构建大监管，提供大服务”的要求，加强 12358 平台建设维护和举报人员业务能力建设，及时受理查处价格投诉举报。截止 11 月 20 日，市级 12358 价格举报平台共接听电话 1326 件，其中举报 74 件、投诉 80 件、咨询 1170 件、信访 2 件，处理书记市长转办信箱 21 件，交办案件 2 件，共实施经济制裁 52.979 万元，其中罚款 10.258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0.342 万元、退还用户 42.379 万元，有效地维护了消费者的利益。

（六）加强价格基础工作

1. 强化价格信息服务工作。通过农业信息网发布主要农产品价格信息 936 条；在宝鸡价格信息网发布重要商品价格信息 432 条；向中、省上报价格监测信息 6669 条，撰写价格监测分析 6 篇。

2. 加强市场价格监测预警。全年报送 19 种重要商品价格、23 种蔬菜价格、13 种小农产品价格信息 11900 余条，撰写价格监测分析 12 篇。

3. 依法实施成本监审。对天然气输配成本、民办中小学教育成本、旅游景点门票价格成本等 17 个项目实施了成本监审，成本监审总额 57947.63 万元，剔除不符合规定费用 35469.98 万元，剔除比例为 61.2%。

4. 完成专项调查。开展了设施西红柿种植成本收益、2018 年度农户种植意向情况、农户存售粮情况、农户购买农资情况、生猪价格、成本及市场状况专项调查。

5. 依法开展价格认定服务。今年以来,共办理价格认定事项、价格认证业务 31 件,价格认定总值 116 万元,为司法机关准确定罪量刑提供重要依据。大力推进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处理工作,指导县区成立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室,在商场、旅游景点建立联络点 52 个,有效解决经营者、消费者之间产生的价格纠纷。市价格认定中心被推荐为全国先进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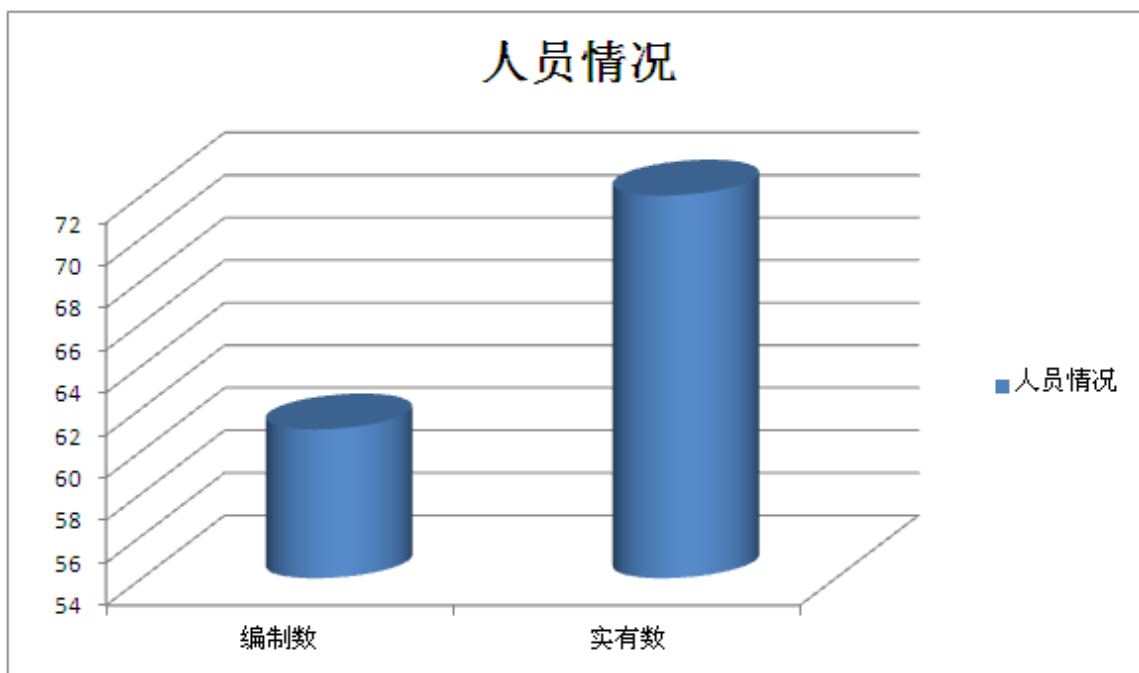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4 个,包括:市物价局本级(机关)和 3 个基层预算单位决算组成。基层预算单位为市物价检查所、市工农产品成本调查队(市价格监测中心)、市价格认证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物价局本级(机关)
2	宝鸡市物价检查所
3	宝鸡市工农产品成本调查队(市价格监测中心)
4	宝鸡市价格认证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市物价局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 人、事业编制 6 人;实有人员 72 人,其中行政 64 人、事业 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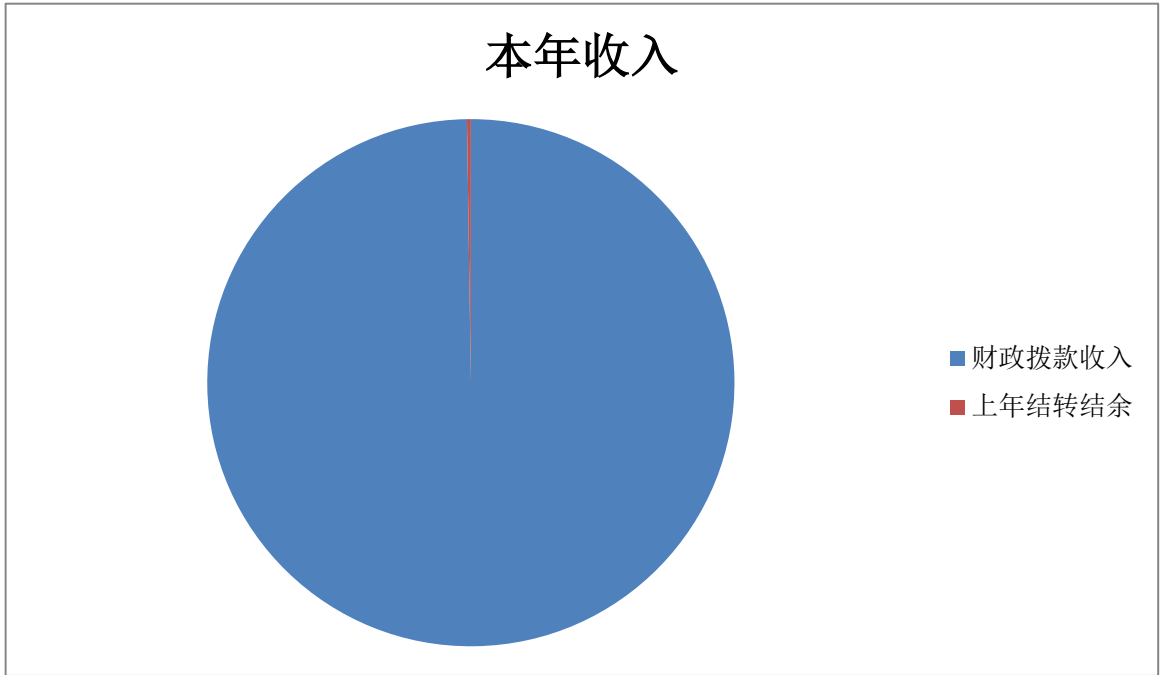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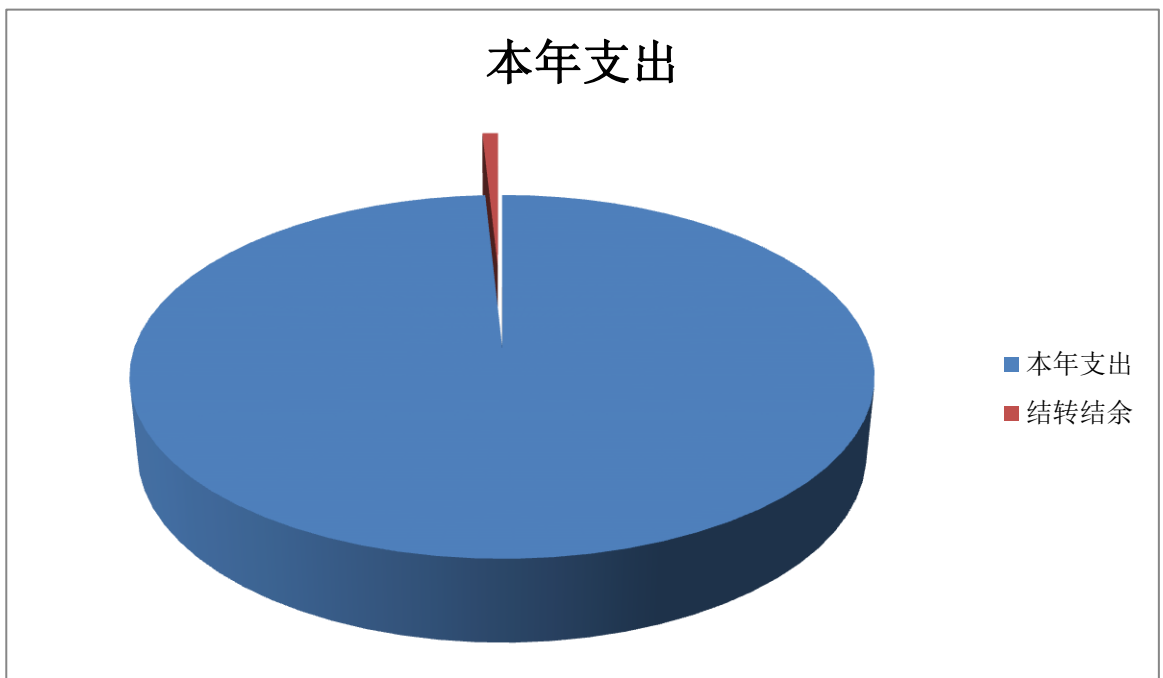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69.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3.7 万元，增加 21.54%，收入增加是由于正常的在职人员工资调级调档及离休干部工资调整。支出合计 136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4.22 万元，增加 17.65%，支出增加是因为在职人员工资调整。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本年度收入 1369.3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27 万元，总计收入 1372.57 万元。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本年支出 1361.0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11.5 万元。



(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69.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3.7 万元，增加 21.54%，收入增加是由于正常的在职人员工资调级调档及离休干部工资调整。支出合计 136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4.22 万元，增加 17.65%，支出增加是因为在职人员工资调整。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61.07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7.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万元（在职及退休干部医疗费）。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207.03 万元。包括：

（1）行政运行 1112.76 万元，主要是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2）物价管理 94.27 万元。主要用于居民用电户表改造、收费动态监管等工作。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万元，均为在职及退休干部医疗费。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2.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3.80 万元，公用经费 98.97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预算支出 26.55 万元，其中出国经费预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3.85 万元，2018 年无公车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会议费预算 4.5 万元，培训费预算 14.7 万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6.9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3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2 万元。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减少 0.62 万元，降低 8.15%，其中：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1.25 万元，降低 43.55%，主要是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压缩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0.64 万元，增加 13.53%，主要是日常检查增多，用车次数增加；因

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持平。2018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0.36 万元，降低 4.89%，其中：公务接待费减少 2.23 万元，降低 57.92%，主要是严格贯彻执行八项规定，压缩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 1.87 万元，增加 53.43%，主要是日常检查增多，用车次数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及保有情况：市物价局 2018 年无公务车辆购置，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年末公务用车实际保有量 3 辆。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265 人次，经费总额 1.62 万元。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培训费支出 12.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41 万元，减少 47.72%。主要是根据年度工作需要，压缩了一般性培训支出。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会议费支出 1.33 万元，上年减少 1.99 万元，减少 59.94%。主要是严格控制会议数量及规模，压缩会议支出。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物价管理），共涉及资金 94.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主要用于全市公平竞争性审查、价格改革、居民用电户表改造、价格检查、价格监测及成本调查（监审）。经过局系统相互配合，共同努力，全面完成 2018 年目标任务。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物价管理			
市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物价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物价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4.27 万元	94.27 万元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财政资金	94.27 万元	94.27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 推动价格改革，医疗服务价格、水、电、气等改革取得成效；</p> <p>2. 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有效落实；</p> <p>3. 推动居民用电户表改造工作按照目标完成；</p> <p>4. 保障各类专项价格检查工作顺利开展；</p> <p>5. 工农产品成本调查及价格监测。</p>		<p>1. 下发了《宝鸡市物价局关于对城市公立医院按病种收费实施监测工作的通知》《宝鸡市物价局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城市公立医院扩大按病种收费工作的通知》，对城市公立医院按病种收费进行监测，进一步明确按病种收费管理政策。召开了全市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工作会议，开展按病种收费工作调研，提出了扩大按病种收费范围和项目。按照中省要求，及时调整了电价、门票价格等，为居民和企业减负取得成效。</p> <p>2. 2018 年度，认真贯彻落实《陕西省 2017-2018 年清理现行排除限制竞争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上半年利用一个月时间，安排 6 个督导组，对全市 13 个县区（包括高新区）及 50 个市级部门的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进行了全面督导。2018 年，全市共增量审查市政府文件 180 份、市级部门文件 693 份；县（区）政府文件 329 份、所属部门文件 5606 份。存量清理市政府文件 190 份、市级部门文件 533 份；县（区）政府文件 595 份、所属部门文件 374 份。确保了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p> <p>3. 全市居民用电户表改造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户数达 39.95 万户，占需改造户数 42.22 万户的 95%，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率达 94.62%，户表改造前期工作成效显著，走在了全省前列，受到省住建厅、省物价局表扬。</p> <p>4. 开展了节假日检查、专项检查和日常检查工作。2018 年，全市各级价格监督检查机构共查处各类价格违法案件 54 件，实施经济制裁 144.3538 万元，其中退还用户 11.33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103.3919 万元，罚款 29.6319 万元。市本级查处各类价格违法案件 4 件，实施经济制裁 113.725 万元，其中没收违法所得 103.125 万元，罚款 10.60 万元。</p> <p>5. 报送各类价格监测报表资料 632 次，报送价格信息 20548 条；共完成了《元旦春节期间市场价格监测情况》《雨雪天气期间蔬菜价格监测情况》等价格分析 15 篇；通过‘宝鸡物价’微博发布蔬菜、粮油、小农产品等主要商品价格信息 33 次 118 条。对天然气输配成本、民办中小学教育成本、旅游景点门票价格成本等 17 个项目实施了成本监审，成本监审总额 57947.63 万元，剔除不符合规定费用 35469.98 万元，剔除比例为 61.2%。</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并有效落实	审查增量文件覆盖率100%，适时清理存量文件。	全市共增量审查市政府文件180份、市级部门文件693份；县（区）政府文件329份、所属部门文件5606份。存量清理市政府文件190份、市级部门文件533份；县（区）政府文件595份、所属部门文件374份。实现年初目标	
			加快推进居民电表改造	签约率不低于90%	全市居民用电电表改造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户数达39.95万户，占需改造户数42.22万户的95%，供配电设施移交协议签订率达94.62%	
			安排价格检查	不少于10次	全年安排日常检查12次，重大节假日检查5次，专项检查6次。	
			组织各类培训等	每次会议约50-100人参加（市本级、县区）	组织了全市公平竞争审查、收费动态监管、价格检查、价格监测、成本监审等培训。	
			成本调查及价格监测	监测点86个；监测次数≥200次；农户36户。	监测次数632次，农户56户，成本监审17个。	
		质量指标	价格改革成效明显	落实中省减税降费措施、降低企业负担等。	调整了电价、门票价格，规范了涉企收费，各项工作受到省上表扬。	
		专项检查成效明显	市场价格秩序正常	全市价格运行平稳，秩序正常		
		居民电表改造稳步推进	移交率90%以上	签约率90%以上		
		根据国家、省、市价格监测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开展价格监测业务工作。加强价格监测管理，了解市场行情，为政府提供价格决策服务。	为政府了解经济运行情况提供依据	调整了城市配套费收费标准、调查了砂石涨价情况。		
		时效指标	全年完成增量文件审查	全覆盖	100%	

			开展价格检查	重大节假日	节假日均开展检查	
			价格监测	每周不少于 2 次	全年完成 632. 每周平均 12 次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满意度	90%	95%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物价局

自评得分: 89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承担全市价格政策制定与落实、成本监测调查、价格认定、价格执法等任务。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总支出 1361.07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1266.79 万元, 项目支出 94.27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支出 1167.83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85.8%;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8.97 万元, 占基本支出的 7.27%。项目支出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94.27 万元, 占项目支出的 100%。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p>组织安排市市场公平竞争审查领导小组 6 个成员单位成立 6 个检查小组, 对全市 13 个县区(含高新区)及 50 个市级政府部门开展市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情况进行检查, 督促政府部门落实在行政过程中的市场公平竞争审查制度, 最大限度减少政府部门对企业参与市场经营的影响, 释放我市市场竞争活力。对全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 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并向社会公布。加强公用事业领域价格检查 促进公用事业单位服务提升。对我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情况进行认真调研、测算提出我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配套费征收标准下调 20%方案, 落实电价政策, 降低企业运行成本。降低国有重点景区门票价格 让利于民。居民用电户表改造工完成 90%以上。加大市场价格检查力度。强化价格信息服务工作加强市场价格监测预警依法实施成本监审。发挥监管平台功用, 积极维护消费者利益。按照“建设大平台、构建大监管, 提供大服务”的要求, 加强 12358 平台建设维护和举报人员业务能力建设, 及时受理查处价格投诉举报。</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 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 目标	实际完 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 分析与改进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值			措施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p> <p>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p> <p>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p> <p>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p> <p>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p> <p>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p>	<p>2018年决算取数。</p> <p>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支出数/财政拨款收入数)×100%</p>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2018年决算取数。</p>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p>	≤5%	22.23%	0	造成预算调整率高的原因： 财政年初预算只拨付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按实际支出拨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中市级预算执行通报表	100%	100%	5		

			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2018年决算取数。“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	95.1%	5	已完成	2018年“三公经费”支出6.99万元，比预算7.35万元结余了0.36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5.1%。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p>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p> <p>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p> <p>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p> <p>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5	已完成	本年度资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和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p>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p>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本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	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本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严格执行	5	已完成	

				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严格执行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增长8%; 2、市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增长 20%; 3、财政课题验收合格率 90%; 4 严格控制费用规模、执行相关规定,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geq *)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leq *)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2018 年决算取数。根据实际工作效果进行统计, 与 2018 年初预算目标绩效表核对。	定量指标完成 100%	定量指标基本完成	39	已完成
		项目效益 (20分)	20	1、公共服务的效率和质量水平提高; 2 促进社会公众全面了解财政政策和 工作; 3、财政政策宣传持续发挥作用		定性指标完成 100%	定性指标完成 100%	100%	20	已完成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97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公用支出。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7 年增加 26.44 万元，增加 34.5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承担全国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及全市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工作任务，导致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

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附件：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附件 2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宝鸡市物价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表 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 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 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 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 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不涉及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批复 01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招商局（汇总）

2018 年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1,369.3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7.0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69.30	2、外交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3、事业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4、经营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6、其他收入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69.30	本年支出合计	1,361.0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1.50
收入总计	1,372.57	支出总计	1,372.57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批复 02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物价局（汇总） 2018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69.30	1,369.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4.16	1,2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14.16	1,21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2.76	1,11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101.40	10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28	1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28	11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77	105.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批复 03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物价局（汇总）

2018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61.07	1,266.79	94.2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7.03	1,112.76	94.27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7.03	1,112.76	94.27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2.76	1,112.76	0.00	0.00	0.0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94.27	0.00	94.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11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17	114.1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	9.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66	104.66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6	39.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批复 04 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物价局（汇总）

2018 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69.3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7.03	1,207.03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114.17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39.86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批复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物价局（汇总） 2018年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61.07	1,266.79	1,167.73	99.07	94.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7.03	1,112.76	1,013.80	98.97	94.2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207.03	1,112.76	1,013.80	98.97	94.27	
2010401	行政运行	1,112.76	1,112.76	1,013.80	98.97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94.27	0.00	0.00	0.00	94.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7	114.17	114.07	0.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4.17	114.17	114.07	0.1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51	9.51	9.41	0.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66	104.66	104.66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86	39.86	39.8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86	39.86	39.8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86	39.86	39.8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 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66.79	1,167.73	99.0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2.17	352.1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6.93	296.93	0.00	
30103	奖金	204.07	204.0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68	120.6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5	18.65	0.0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00	4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93	48.93	0.00	
30114	医疗费	2.18	2.1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	1.7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05	0.00	99.07	
30201	办公费	21.43	0.00	21.43	
30202	印刷费	3.85	0.00	3.85	

30207	邮电费	5.67	0.00	5.67	
30211	差旅费	8.81	0.00	8.81	
30213	维修（护）费	2.00	0.00	2.00	
30214	租赁费	2.25	0.00	2.25	
30215	会议费	1.33	0.00	1.33	
30216	培训费	1.19	0.00	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8	0.00	0.88	
30226	劳务费	2.70	0.00	2.7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0	0.00	1.80	
30228	工会经费	13.79	0.00	13.79	
30229	福利费	0.74	0.00	0.7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	0.00	3.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5	0.00	11.6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9	0.00	17.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68	81.67	0.00	
30301	离休费	9.41	9.41	0.00	
30304	抚恤金	18.25	18.25	0.00	
30309	奖励金	43.14	43.14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88	10.8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物价局（汇总）

2018 年

批复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7.35	0.00	3.85	3.5	0.00	3.5	4.5	14.7
本年数	6.99	0.00	1.62	5.37	0.00	5.37	1.33	12.50
上年数	7.61	0.00	2.87	4.73	0.00	4.73	3.32	23.91
增减额	-0.62	0.00	-1.25	0.64	0.00	0.64	-1.99	-11.41
增减率（%）	-8.15	0.00	-43.55	13.53	0.00	13.53	-59.94	-4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08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